

信阳师范大学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申报表

(预算金额 100 万元及以上项目)

资产管理处：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购〔2020〕8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我单位采购意向公开申报如下：

项目申报单位	后勤管理服务中心 (盖章)		
联系人	刘百超	电话	6390118
采购项目名称	新征 6.4 亩土地及幼儿园西侧等区域整体亮化提升	预算金额 350 (万元)	精确到万元，可以为未经审计的金额。
采购需求概况	主要为满足使用功能的道路（园路）、绿化、铺装、给排水、强弱电、景观设计、照明、小品及主干道两侧人行道重新铺设等内容。（详见项目招标文件）	预计采购时间	2025 年 3 月
单位党、政负责人意见：（明确资金来源）			
单位党、政负责人签字：刘百超 2025 年 1 月 16 日			
主管校领导意见：			
主管校领导签字：李永军 2025 年 1 月 16 日			
财务处意见：（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审核）			
资金来源以学校最终审定项目为准 负责人签字（单位盖章）：李永军 2025 年 1 月 16 日			

备注：1. 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，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。
2. 不晚于项目采购活动开始（发布项目招标采购信息公告）前 30 日按照规定公开采购意向。3. 该申请表纸质版、电子版一并提交。